



China Everbright Limited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報告  
截止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董事會成員

王明權

許斌

郭友

周立群

賀玲

陳爽

解植春

劉仲文

\* 吳明華

\* 董偉

\* 司徒振中

主席

副主席

行政總裁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財務總監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葉冠寰

## 法律顧問

齊伯禮律師行

蔣尚義律師行

## 註冊地址

香港

夏慤道十六號

遠東金融中心四十樓

四零零一室

## 股票登記及過戶處

Secretaries Limited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56號

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主要往來銀行

渣打銀行

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網址

<http://www.everbright165.com.hk>

##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

中國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b>86,821</b>	100,582
其他收入	2	<b>109,206</b>	(406)
		<b>196,027</b>	100,176
員工費用		<b>(33,466)</b>	(21,025)
折舊及攤銷費用		<b>(9,208)</b>	(9,089)
其他經營費用		<b>(41,039)</b>	(25,547)
經營盈利		<b>112,314</b>	44,515
財務費用		<b>(3,147)</b>	(2,97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b>111,562</b>	145,486
除稅前盈利		<b>220,729</b>	187,031
稅項	3	<b>(45,200)</b>	(52,080)
除稅後盈利		<b>175,529</b>	134,951
少數股東權益		<b>(121)</b>	62
股東應佔盈利		<b>175,408</b>	135,013
股息	4	<b>23,453</b>	15,634
每股盈利	5		
— 基本		<b>11.22仙</b>	8.64仙
— 攤薄		<b>11.19仙</b>	8.64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b>95,128</b>	100,983
聯營公司投資	6	<b>1,541,310</b>	2,265,920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2,239
非交易證券	7	<b>1,100,612</b>	1,502,391
無形資產		<b>96,783</b>	103,050
遞延稅項資產	8	<b>9,103</b>	10,788
		<b>2,842,936</b>	3,985,371
<b>流動資產</b>			
客戶借款		<b>186,717</b>	264,630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9	<b>222,478</b>	581,036
交易證券	10	<b>613,019</b>	507,397
銀行結餘及現金——一般賬戶		<b>1,859,207</b>	520,414
		<b>2,881,421</b>	1,873,477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11	<b>(170,803)</b>	(446,50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b>(438)</b>	(43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b>(436,490)</b>	(436,490)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利息		<b>(472)</b>	(311)
稅項準備		<b>(244,956)</b>	(232,531)
		<b>(853,159)</b>	(1,116,273)
<b>淨流動資產</b>		<b>2,028,262</b>	757,204
<b>少數股東權益</b>		<b>(339)</b>	(218)
<b>淨資產</b>		<b>4,870,859</b>	4,742,357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b>不反映於資產負債表之信托賬戶</b>			
銀行結餘－信托賬戶		<b>268,400</b>	793,205
應收結算所賬款	9	<b>7,163</b>	4,823
代客持有款項	11	<b>(275,563)</b>	(798,028)
		<u>          </u>	<u>          </u>
		—	—
		<u>          </u>	<u>          </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2	<b>1,563,501</b>	1,563,351
儲備		<b>3,307,358</b>	3,179,006
		<u>          </u>	<u>          </u>
		<b>4,870,859</b>	4,742,357
		<u>          </u>	<u>          </u>

## 簡明股東權益變動表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 贖回儲備 港幣千元	商譽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621,634	2,984	(3,838,546)	26,143	(2,774)	743,913	4,742,357
重估增值	-	-	-	(53,826)	-	-	-	-	-	(53,826)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	-	-	(451)	-	-	(451)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損失淨額	-	-	-	(53,826)	-	-	(451)	-	-	(54,277)
發行股份	150	504	-	-	-	-	-	-	-	654
出售非交易證券撥回	-	-	-	(107,653)	-	-	-	-	-	(107,653)
出售聯營公司撥回	-	-	-	(548)	-	166,514	-	-	-	165,966
本期盈利	-	-	-	-	-	-	-	-	175,408	175,408
已派發股息—二零零三年·末期	-	-	-	-	-	-	-	-	(51,596)	(51,596)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1,563,501</u>	<u>5,625,949</u>	<u>207</u>	<u>459,607</u>	<u>2,984</u>	<u>(3,672,032)</u>	<u>25,692</u>	<u>(2,774)</u>	<u>867,725*</u>	<u>4,870,859</u>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501	5,625,949	207	459,607	2,984	(3,672,032)	10,000	(2,774)	1,160,271	5,147,713
聯營公司	-	-	-	-	-	-	15,692	-	(292,546)	(276,854)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1,563,501</u>	<u>5,625,949</u>	<u>207</u>	<u>459,607</u>	<u>2,984</u>	<u>(3,672,032)</u>	<u>25,692</u>	<u>(2,774)</u>	<u>867,725</u>	<u>4,870,859</u>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1,563,351	5,625,445	207	184,317	2,984	(3,957,664)	25,746	(2,774)	535,968	3,977,580
重估增值	-	-	-	400,782	-	-	-	-	-	400,782
所佔聯營公司之儲備	-	-	-	3,995	-	-	397	-	(134)	4,258
未計入損益表內的收入及損失淨額	-	-	-	404,777	-	-	397	-	(134)	405,040
出售非交易證券撥回	-	-	-	32,540	-	-	-	-	-	32,540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虧損	-	-	-	-	-	119,118	-	-	-	119,118
本期盈利	-	-	-	-	-	-	-	-	223,713	223,713
已派發股息—二零零三年·中期	-	-	-	-	-	-	-	-	(15,634)	(15,63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563,351</u>	<u>5,625,445</u>	<u>207</u>	<u>621,634</u>	<u>2,984</u>	<u>(3,838,546)</u>	<u>26,143</u>	<u>(2,774)</u>	<u>743,913*</u>	<u>4,742,357</u>
組成如下：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1,563,351	5,625,445	207	621,086	2,984	(3,838,546)	10,000	(2,774)	929,845	4,911,598
聯營公司	-	-	-	548	-	-	16,143	-	(187,714)	(171,023)
共同控制實體	-	-	-	-	-	-	-	-	1,782	1,78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1,563,351</u>	<u>5,625,445</u>	<u>207</u>	<u>621,634</u>	<u>2,984</u>	<u>(3,838,546)</u>	<u>26,143</u>	<u>(2,774)</u>	<u>743,913</u>	<u>4,742,357</u>

\*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保留盈利包括擬派中期股息約港幣23,453,000元(二零零三年：港幣51,596,000元)。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b>62,029</b>	179,783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b>1,327,706</b>	35,38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b>(50,942)</b>	130,3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	<b>1,338,793</b>	345,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期初餘額	<b>520,414</b>	84,193
期末餘額	<b>1,859,207</b>	429,756

## 財務報告書附註

### 1. 呈報基準

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跟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政報告」之規定所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報之會計政策相同。

### 2. 營業額和其他收入

本期內列賬之營業額與其他收入如下：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b>營業額</b>		
出售交易投資之實現淨(損失)/收益		
— 交易證券	<b>(8,090)</b>	18,124
— 股票衍生工具	<b>(15,500)</b>	3,678
交易投資之未實現淨(損失)/收益		
— 交易證券	<b>(5,264)</b>	3,236
— 股票衍生工具	<b>13,000</b>	288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b>1,368</b>	1,278
— 客戶借款	<b>11,994</b>	4,924
— 其他	<b>2,166</b>	4,841
股息收入		
— 上市投資	<b>24,945</b>	31,647
— 非上市投資	<b>1,198</b>	785
來自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b>702</b>	971
經紀佣金與服務收入	<b>60,302</b>	30,180
其他收益	—	630
	<b>86,821</b>	100,582
	-----	-----
<b>其他收入</b>		
出售非交易證券之淨收益/(損失)	<b>103,763</b>	(3,70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b>344</b>	—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權益之收益	<b>1,805</b>	—
收回以前年度呆賬	<b>40</b>	291
匯兌收益，淨額	<b>2,696</b>	695
其他	<b>558</b>	2,316
	<b>109,206</b>	(406)
	-----	-----
總收入	<b>196,027</b>	100,176
	=====	=====



### 3.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17.5%(二零零三年:17.5%)作稅項準備。海外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依集團經營業務地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於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		
本年準備		
— 香港利得稅	12,397	1,462
— 海外稅項	1,276	210
— 以前年度少計提的準備數	558	—
遞延稅項		
—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1,685	3,585
	<u>15,916</u>	<u>5,257</u>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u>29,284</u>	<u>46,823</u>
稅項	<u>45,200</u>	<u>52,080</u>

### 4. 股息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於結算日前公布之股息—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 每股港幣3.3仙(二零零二年:不派發末期股息)	<u>51,596</u>	<u>—</u>
於結算日後建議之股息—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1.5仙(二零零三年:中期股息 每股港幣1仙)	<u>23,453</u>	<u>15,634</u>

##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盈利約港幣175,408,000元（二零零三年：盈利約港幣135,013,000元）及本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1,563,494,119股（二零零三年：1,563,350,712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按股東應佔淨盈利及經調整行使購股權而產生有潛在攤薄性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按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1,568,106,803股（二零零三年：1,563,382,507股）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b>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的計算</b>		
本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b>1,563,494,119</b>	1,563,350,712
假設年內未行使之認股權被行使而發行之新股份	<b>4,612,684</b>	31,795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b><u>1,568,106,803</u></b>	<b><u>1,563,382,507</u></b>

## 6. 聯營公司投資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 (a)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投資，按成本值：		
非上市股份		
— 香港	<b>40,458</b>	40,458
— 海外	<b>5,500,755</b>	5,500,755
香港上市股份	—	904,411
儲備	<b>(289,926)</b>	(184,095)
	<b>5,251,287</b>	6,261,529
投資成本減值準備	<b>(165,548)</b>	(165,548)
商譽儲備減值準備	—	(119,118)
	<b>(165,548)</b>	(284,666)
收購溢價	<b>(3,544,429)</b>	(3,710,943)
	<b>1,541,310</b>	2,265,920
上市公司股份市值	—	860,365

董事們認為聯營公司的價值則不低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

## 6. 聯營公司投資及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續)

(b)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主要聯營公司資料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公司所佔資本 權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銀行」)	中國	銀行業務	21.39%	—
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光大證券」) (i)	中國	證券業務	—	49%

- (i)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七日以股東身份簽署一份發起人協議, 同意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證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造為股份制公司, 為此而引入4家新股東, 令本集團擁有之光大證券股權因由49%攤薄至45.46%, 根據光大證券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的淨資產值, 估計產生約港幣3,700萬的當作出售會計虧損, 最終的股份重組之生效日期將影響上述「當作出售損失」之計算。截至報告日, 此股份重組建議還未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國商務部批准或保證一定可以完成。因此, 董事們並無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的賬目記錄潛在性當作出售虧損。
- (ii)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接納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購建議, 以每股港幣3.68元悉數出售了20%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港基銀行」)的股權, 回收現金約港幣8.6億元。根據此估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財政年度作了全數長期投資減值準備, 而令二零零四年賬目上應佔港基銀行的盈利會相等於出售此聯營公司之虧損。因此, 是次交易不會給本集團本年度業績產生任何淨影響。此外, 由於港基銀行並無刊載其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止的賬目, 董事們認為無需要把由二零零四年一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七日之應佔港基銀行盈利入賬。

## 7. 非交易證券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按公平值：		
於香港上市	<b>1,092,382</b>	1,472,319
於海外上市	<b>4,795</b>	26,640
	<b>1,097,177</b>	1,498,959
非上市證券	<b>3,435</b>	3,432
	<b>1,100,612</b>	1,502,391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非交易證券投資之資料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 經營地點	主要業務	本集團所佔 資本權益百分比
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i)	香港	提供通訊服務	0.1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人壽保險及年金產品	0.13%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業務	0.20%

(i)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在中國移動（香港）有限公司的賬面值高於本集團總資產的10%。

總額約港幣1.2億元（二零零三年：港幣1.2億元）之非交易證券已作銀行抵押，為本公司獲取銀行貸款及透支額度。

賬面值約港幣1.33億元（二零零三年：港幣3.48億元）之非交易證券用作衍生工具交易對手之抵押品。

## 8.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根據資產負債的賬面值與其計稅基準之間的臨時性差異，用負債法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7.5%）提撥備。

在估計未來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範圍內方會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8. 遞延稅項資產(續)

遞延稅項資產分析如下：

	一般準備		稅項損失		加速折舊免稅額		合計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四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餘額	613	320	10,070	6,904	105	75	10,788	7,299
已計入損益表內的 遞延稅項(費用)/收益	-	293	(1,693)	3,166	8	30	(1,685)	3,489
於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613</u>	<u>613</u>	<u>8,377</u>	<u>10,070</u>	<u>113</u>	<u>105</u>	<u>9,103</u>	<u>10,788</u>

##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交易款，淨值	159,287	383,768
按金，預付款及其它應收賬款	<u>63,191</u>	<u>197,268</u>
	<u>222,478</u>	<u>581,036</u>

應收交易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個月以下	155,481	382,976
一至二個月	354	1,058
二至三個月	-	615
三至六個月	4,438	99
六個月以上	<u>14</u>	<u>20</u>
	160,287	384,768
減：呆賬準備	<u>(1,000)</u>	<u>(1,000)</u>
	<u>159,287</u>	<u>383,768</u>

## 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續)

應收交易款主要為本集團之經紀業務客戶、經紀商戶及結算所賬款，一般在交易後兩天到期，延期還款需由管理層個別批准。此類賬款並不包括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700萬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500萬元)保管於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信托賬戶之經紀業務客戶款項。

## 10. 交易證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公平值：		
債券：		
— 海外上市	<b>25,600</b>	46,915
— 非上市	<b>105,514</b>	68,891
	<b>131,114</b>	115,806
股本證券：		
— 香港上市	<b>418,878</b>	253,540
— 海外上市	<b>53,636</b>	135,312
— 非上市	<b>9,391</b>	2,739
	<b>481,905</b>	391,591
	<b>613,019</b>	507,397

## 11. 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賬款	<b>125,404</b>	382,192
其他應付賬款、已收按金及預提費用	<b>45,399</b>	64,311
	<b><u>170,803</u></b>	<b><u>446,503</u></b>

應付交易款代表應付經紀業務客戶、經紀商戶及結算所的賬款，並在一個月之內到期。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經紀業務客戶賬款不包括於信託賬戶的應付賬款約港幣2.76億元（二零零三年：約港幣7.98億元）。

## 12. 股本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每股港幣1.00元之普通股份	<b><u>2,000,000</u></b>	<u>2,000,000</u>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期／年初餘額	<b>1,563,351</b>	1,563,351
行使購股權	<b>150</b>	—
期／年末餘額	<b><u>1,563,501</u></b>	<u>1,563,351</u>



### 13. 分部資料

#### A. 業務分項

本集團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可分為三類：短期投資、金融服務和長期投資與其他業務。按業務分項之資料分析如下：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及其它		合計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收入								
投資收入	(1,021)	31,213	-	-	117,924	22,837	116,903	54,050
利息收入	1,078	1,040	12,256	5,335	2,194	4,668	15,528	11,043
佣金及服務收入	603	-	59,687	30,180	12	-	60,302	30,180
其他收入	-	-	40	291	3,254	4,612	3,294	4,903
總收入	660	32,253	71,983	35,806	123,384	32,117	196,027	100,176
業績								
分項業績	(7,165)	29,868	22,718	5,771	115,186	21,783	130,739	57,422
未分配的公司費用							(18,425)	(12,907)
經營盈利							112,314	44,515
財務費用							(3,147)	(2,97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111,562	145,486
稅項							(45,200)	(52,080)
除稅後盈利							175,529	134,951
少數股東權益							(121)	62
股東應佔盈利							175,408	135,013

### 13. 分部資料 (續)

#### A. 業務分項 (續)

其他資料

	短期投資		金融服務		長期投資及其它		合計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分項資產	<b>912,312</b>	714,151	<b>576,190</b>	818,554	<b>2,544,076</b>	1,605,129	<b>4,032,578</b>	3,137,834
聯營公司之權益							<b>1,541,310</b>	2,265,920
商譽							<b>95,700</b>	102,30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	2,239
未分配的公司資產							<b>54,769</b>	350,555
總資產							<b>5,724,357</b>	5,858,848
分項負債	<b>2,332</b>	6,626	<b>156,061</b>	436,297	-	-	<b>158,393</b>	442,923
未分配的公司負債							<b>694,766</b>	673,350
總負債							<b>853,159</b>	1,116,273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四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至 六月三十日
資本性支出	-	-	<b>500</b>	-	<b>1,695</b>	6,389	<b>2,195</b>	6,389
折舊及交易權攤銷	<b>194</b>	59	<b>313</b>	278	<b>2,101</b>	2,152	<b>2,608</b>	2,489
未分配的商譽攤銷							<b>6,600</b>	6,600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絕大部分的業務均在香港運作而多於90%之收入與經營業績在香港產生及大部份的分項資產是處於香港。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所有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二零零三年：港幣1仙）。股息單將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四）或相若日子寄出。

## 截止過戶日期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七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欲取得中期股息之股東，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五十六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本公司股票登記及過戶處Secretaries Limited辦妥過戶手續。

## 經營業績

今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努力發展業務，嚴格控制風險，利潤有所增長。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銀行」）各項業務保持平穩發展，資產質量繼續改善。光大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光大證券」）在市場低迷的困境中，努力擴大市場份額。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實現稅後盈利港幣1.75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0%。其中本集團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約港幣9,330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57%；應佔光大銀行稅後利潤港幣9,830萬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3%；應佔光大證券稅後虧損港幣1,600萬元。

## 業務回顧

### 商業銀行業務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股21.39%的光大銀行的總資產為港幣4,079億元，存款和貸款餘額分別約為港幣3,538億元和港幣2,595億元，分別比年初增長9.3%和8.9%。上半年光大銀行錄得經營收入港幣44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34.6%，支出佔經營收入的比例由去年同期的42%改善至40%。光大銀行在努力發展業務的同時，繼續加大力度處置和消化不良資產。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按照五級分類口徑，不良貸款（五級分類的後三類）

為港幣217億元，不良貸款率為8.4%，不良貸款金額和比率都有所下降。包括對新增正常貸款的一般撥備在內，上半年光大銀行增加撥備港幣20億元，撥備與不良貸款的比率由年初的42%提高到47%。

在上述各種因素共同影響下，上半年光大銀行的盈利有所增長。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光大銀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實現稅後盈利港幣4.6億元，比去年同期增長1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銀行在全國23個省市自治區共設立了36家直屬分支行及372家營業網點，並於香港和南非設有代表處。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接納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收購建議，以每股港幣3.68元悉數出售了持有的20%港基國際銀行有限公司的股權，回收現金約港幣8.6億元。由於本集團已經於上一財政年度作了全數長期投資減值準備，因此，本次交易不會給本集團本年度業績產生任何淨影響。

## 投資銀行業務

### 國內證券業務

上半年內地股市表現不佳。雖然年初上海和深圳兩地股有所上升，但從四月份開始股指持續下跌，成交量也隨之逐步下降。在不利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持股49%的光大證券，積極發展業務，市場份額繼續上升。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證券股票及基金交易量市場份額達到2.1%（去年底為1.9%），在全國證券公司中位列第十。上半年光大證券網上經紀業務增長迅速，網上交易量已佔總交易量的35%。上半年光大證券總收入為港幣2.8億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錄得稅後虧損港幣3,270萬元。其中經紀業務佣金收入、承銷業務、投資收益、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63%、8%、11%、15%和3%。

光大證券和美國保德信金融集團合資設立的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公司在上半年獲准正式開業，光大證券持有該公司67%的股份。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光大證券在全國19個省市自治區設立了45家營業部。

### 香港業務

通過積極發展業務，努力控制成本，上半年本集團香港業務盈利有所上升。證券投資業務抓住市場機會取得較好收益；經紀業務市場份額有所上升，盈利顯著提高；投資銀行業務努力拓展內地市場，承接項目較去年增加；資產管理業務與創業投資業務發展勢頭良好。上半年香港業務實現稅後盈利約港幣9,330萬元。

### 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港幣48.7億元，持有現金總額約港幣18.6億元。除日常業務營運的流動負債外，本集團的主要負債為向最終控股公司，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合共借入的港幣4.4億元可續有期借款。

本集團的借款規模則主要根據集團之業務及投資需要而定。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已承諾借貸額度約為港幣1.3億元。以附帶利息之負債與股東權益總額為計算基準，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負債資本比率為9%（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

除以人民幣為基礎的資產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若干銀行貸款額度作出約港幣1.2億元之上市證券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本公司對屬下子公司作出的借款擔保合共約港幣1億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屬下之子公司並未有任何借款。本公司為參與槓桿外匯交易及參與衍生工具買賣之附屬公司的交易額度向金融機構提供擔保。該擔保額度根據與金融機構產生之交易額而變動。

## 展望

下半年隨著內地宏觀調控政策取得成效和香港經濟形勢繼續好轉，銀行業和證券業的發展環境將進一步得到改善。本公司將積極支持光大銀行的增資供股計劃以提高其資本充足率，這將促進光大銀行穩健拓展業務，不斷提高其資產質量。本公司有意在光大銀行未來供股計劃中，保持或增加本公司在光大銀行的持股比例（若本公司按目前持股比例參與有關供股計劃，可能會構成對本公司的重大交易。待本公司獲得有關計劃的詳細資料後，會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發出合適的公告），本公司亦將配合光大證券進行股份制改造，加快上市準備。本集團將利用香港與內地經濟進一步融合和內地經濟逐步開放過程中出現的新的發展機會，發揮聯繫兩個市場的優勢，充分利用內地聯營公司的網路和客戶資源，積極發展投資銀行業務，並以此帶動其他業務的發展。努力增加業務規模，提高業務競爭力，為股東創造良好的業績。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聯營公司股份中的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所載記錄顯示，各董事及行政總裁在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及債券之權益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長倉

董事姓名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倘0.01%或以上)
郭友	1,000,000	1,000,000	—	—	0.06
賀玲	320,000	320,000	—	—	0.02
劉仲文	4,000	4,000	—	—	—

##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長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授出日期	持有股本衍生		總百分比
			工具數目 (認股權)	相關股份數目 (普通股)	
王明權	個人	26.06.02	6,000,000	6,000,000	0.58
	個人	07.07.03	3,000,000	3,000,000	
許斌	個人	26.06.02	1,500,000	1,500,000	0.14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郭友	個人	26.06.02	2,000,000	2,000,000	0.18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周立群	個人	26.06.02	1,500,000	1,500,000	0.14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賀玲	個人	26.06.02	1,500,000	1,500,000	0.14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王川	個人	26.06.02	1,500,000	1,500,000	0.14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解植春	個人	26.06.02	1,500,000	1,500,000	0.14
	個人	07.07.03	750,000	750,000	
劉仲文	個人	26.06.02	500,000	500,000	0.05
	個人	07.07.03	250,000	250,000	
吳明華	個人	07.07.03	150,000	150,000	0.01
董偉	個人	26.06.02	300,000	300,000	0.03
	個人	07.07.03	150,000	150,000	
司徒振中	個人	07.07.03	150,000	150,000	0.01

上述股份及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均由有關董事實益持有。上表所顯示之百分比以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持有之認股權的資料見於下列「認股權資料」項下。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設置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權益及淡倉登記冊內，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概無擁有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或債券之淡倉權益。

### 3. 於聯營公司相關股份股本衍生工具之長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董事個人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聯營公司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之認股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光大國際之 相關股份數目 (普通股)	總百分比
王明權	個人	0.296	29.09.03	29.03.04 – 25.05.13	25,400,000	0.997



## 認股權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有關認股權的資料如下：

### 1.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王明權	6,0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3,00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許斌	1,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郭友	2,0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周立群	1,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賀玲	1,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王川	1,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解植春	1,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劉仲文	5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2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吳明華	1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董偉	3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1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司徒振中	1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僱員的總數 (附註)	3,700,000	26.06.02	27.06.03–27.12.04	27.06.03–26.12.05	4.360
	500,000	02.05.03	03.05.04–03.11.05	03.05.04–02.11.06	1.780
	1,950,000	07.07.03	08.07.04–08.01.06	08.07.04–07.01.07	2.375

2.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認股權：

	認股權數目	認股權 授出日期	有效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王明權	6,0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3,00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許斌	1,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郭友	2,0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周立群	1,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賀玲	1,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王川	1,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解植春	1,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7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劉仲文	5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2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吳明華	1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董偉	3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1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司徒振中	15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僱員的總數 (附註)	3,400,000	26.06.02	27.06.03 – 27.12.04	27.06.03 – 26.12.05	4.360
	500,000	02.05.03	03.05.04 – 03.11.05	03.05.04 – 02.11.06	1.780
	1,800,000	07.07.03	08.07.04 – 08.01.06	08.07.04 – 07.01.07	2.375
	650,000	14.04.04	15.04.05 – 15.10.06	15.04.05 – 14.10.07	4.390

**3.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授出的認股權：**

授出日期	14.04.2004
有效期	15.04.05 – 15.10.06
行使期	15.04.05 – 14.10.07
行使價	HK\$4.390

**獲頒認股權人士** **授出之認股權數目**

僱員的總數 (附註)	650,000
------------	---------

計算認股權之價值是基於多方面的變數，如行使價、行使期、利率、預期波幅及其他相關因素。董事會相信任何根據大量不確定的假設而計算認股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價值，對股東而言均屬沒有意義及將可能構成誤導。基於此原因，董事會認為不適宜在此列出已授出的認股權的價值。

**4.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行使的認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
僱員的總數 (附註)	26.06.02	150,000	4.360	5.550

\*\* 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有關認股權行使日期之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5.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並無註銷認股權。**

**6.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失效的認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認股權數目
僱員的總數 (附註)	26.06.02	150,000
	07.07.03	150,000

附註：彼等為按《僱傭條例》所指的「連續性合約」工作的僱員。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任何期間內，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本公司之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實益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	867,119,207 (L)	55.46 (L)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	867,119,207 (L)	55.46 (L)
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867,119,207 (L)	55.46 (L)
J.P. Morgan Chase & Co.	77,069,600 (L) 36,154,000 (P)	4.93 (L) 2.31 (P)

(L) – 好倉      (P) – 借盤

附註：Honorich Holdings Limited (「Honorich」) 乃由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Datten」) 全資擁有，而Datten乃中國光大集團有限公司 (「光大集團」) 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Datten及光大集團於本公司股本中被視為擁有與Honorich相同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證券

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本身之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僱員143名。於回顧期內之總員工成本約為港幣3,300萬元並已列載於綜合利潤表內。本集團之薪酬制度公平及與市場相若，員工薪酬（包括薪金及花紅）按表現釐定。本集團亦會按僱員之個別表現，酌情向僱員發放花紅。員工福利亦包括醫療保險、退休計劃及培訓計劃。本公司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之認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發出之認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明華先生、董偉先生及司徒振中先生。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回顧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現公佈之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書）。

## 公司監管

董事會確認，除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一百二十條及第一百二十一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連任規定而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有時間均有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按不低於上市規則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要求訂立董事證券交易守則。董事會亦向各董事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其所進行的證券交易已符合本公司對董事就證券交易所訂守則的要求。

承董事會命  
周立群  
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六日